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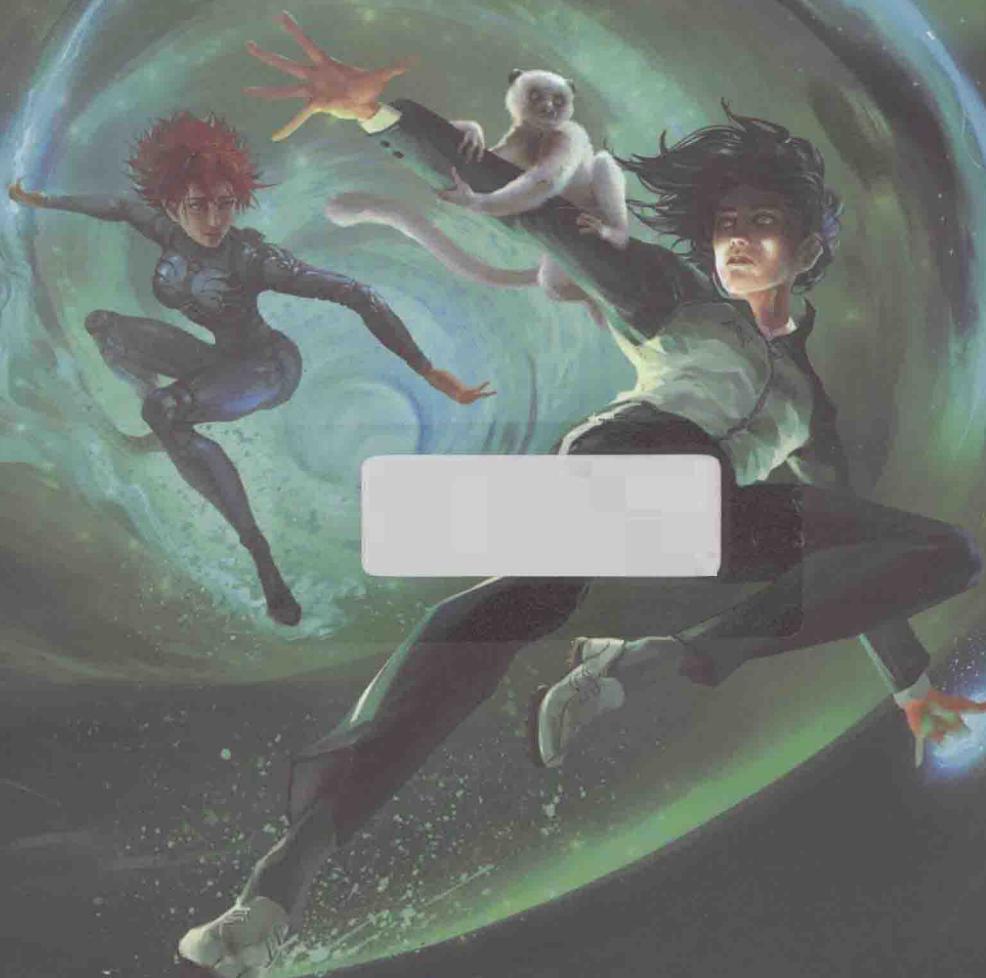
ARTEMIS FOWL

阿特米斯

时间悖论

[爱尔兰]欧因·科弗 著 施乐乐 译

全集 6



ARTEMIS FOWL

阿特米斯

[爱尔兰] 欧因·科弗 著 施乐乐 译

全集 6

SHIJIAN BEILUN
时间悖论

版权贸易合同登记号 图进字：21-2013-28

ARTEMIS FOWL AND THE TIME PARADOX by EOIN COLFER

Copyright © 2008 by Eoin Colf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ED VICTOR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4 SICHUAN TIANDI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时间悖论 / [爱尔兰] 欧因·科弗 (Colfer, E.) 著；施乐乐译。
—成都：天地出版社，2014.6

（阿特米斯全集；6）

书名原文：ARTEMIS FOWL AND THE TIME PARADOX

ISBN 978-7-5455-1076-8

I. ①时… II. ①欧… ②施…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爱尔兰—现代 VI.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69189号

出品人 罗文琦

特约策划 孙淑慧

责任编辑 段智玲

装帧设计 黄政

封面绘图 鲨鱼丹

电脑制作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桑蓉

出版发行 天地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12号 邮政编码：610031）

网 址 <http://www.tiandiph.com> <http://www.tiandiph.com>

电子邮箱 tiandichs@vip.163.com

印 刷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6月第1次印刷

成品尺寸 168mm×235mm 1/16

印 张 19.25 字 数 250千字

定 价 38.00元

书 号 ISBN 978-7-5455-1076-8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028) 87734639 (总编室) 87735359 (营销部)

87734601 (市场部) 87734632 (综合业务部)

购书咨询热线：(028) 87734632 87738671

主要角色

阿特米斯·法尔 法尔商业帝国的继承人，少年天才，精通各种科学。肤色苍白，运动能力差。

巴特勒 阿特米斯的保镖。精通各种防身术以及武器。身高两米，年约四十。

荷莉·秀特 矮精灵。地下世界警察局（LEP）侦察队队长。面容姣好，身材纤细。

弗利 人马兽。LEP的技术天才。风趣幽默，有些高傲，还有点小心眼。

朱利亚斯·鲁特 矮精灵。LEP的指挥官。脾气暴躁，但对下属既严厉又不乏温柔，令人尊敬。

毛曲·迪甘斯 丑矮人。LEP班房的常客。有盗窃癖，行为粗俗，还算仗义，每每在阿特米斯遭遇险境时立下奇功。

恶魔1号 恶魔族中最年轻的法师。心性单纯，法力高强，拯救了恶魔种族。

欧珀·科博 小精灵。外表美丽、天资聪颖，但野心勃勃，企图实现无人能及的事业成就并统治整个地球。

精灵谱系

矮精灵 身高约一米，尖耳朵，褐色皮肤。智商高，是非分明，充满荣誉感。

小精灵 身高约一米，尖耳朵，很像人类。智商极高，但缺乏道德感，狡猾、贪婪，野心勃勃。

小仙精 身高约一米，尖耳朵，绿皮肤，有翅膀。智商中等，乐天派。

人马兽 半人半马，身体毛多。非常聪明、善良，拥有科技头脑，但爱炫耀、虚荣，偏执狂倾向。

丑矮人 矮而肥，身体多毛，满嘴大板牙，下颌可以取下，毛发敏感，皮肤有吸附功能。具有奇异的掘地打洞本领，有犯罪倾向。

恶魔 绿色的身体上布满鳞片，有肥厚的脚掌及尾巴。分为恶魔战士和恶魔法师。

巨魔 强壮高大，身体多毛，有锋利的锯齿獠牙和爪子，嗅觉灵敏。愚笨，脾气暴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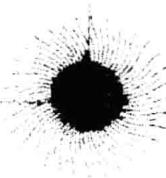
地精 身高不到一米，全身覆满鳞片，不时用分叉的长舌舔舐眼球。能吐火球。智商低，好斗，利欲熏心。

侏儒 矮小肥胖，性格执拗，固守原则。

目 录

引 子	1
第 1 章 奇怪的病症	3
第 2 章 海怪要脱壳	18
第 3 章 魔法失灵	38
第 4 章 救命的狐猴	48
第 5 章 穿越时间流	63
第 6 章 我VS“我”	74
第 7 章 毛曲的愿望	125
第 8 章 王子变青蛙	130
第 9 章 法尔式情绪	141
第 10 章 给自己下套	151
第 11 章 物种灭绝者	163

第12章 天才小子性命不保	205
第13章 百密一疏	238
第14章 最后的决战	264
第15章 再见了，我的朋友	282
尾 声	289
下集试读：《亚特兰蒂斯魔症》	293
荷莉·秀特专访	298



引子

爱尔兰，都柏林，法尔庄园

从都柏林向北行驶不到一小时，便可抵达法尔庄园。五百年来，法尔家族的地产差不多一直保持着这一规模。

庄园大宅掩映在橡树林和一圈高高的石墙中，从大道上难以窥见它半点踪影。所有宅门通通由螺纹钢制成，门柱上配有摄像机。如果有幸通过这些电控的关卡，你会发现自己踏上了细砾铺成的林荫大道。大道蜿蜒贯穿草坪——草坪一度被精心修剪，眼下主人却特意不加约束，任其生长。

离庄园越近，树林越茂密。巍然参天的橡树和七叶树夹杂着婀娜多姿的桦树和柳树，唯一的人为开垦的痕迹是清除了杂草的车道，外加一盏盏流光溢彩的路灯高高悬着。

几个世纪以来，法尔庄园中发生过许多惊天动地的奇事。近年来，法尔庄园的奇事则多了几分魔幻色彩。尽管法尔家族的大多数成员还蒙在鼓里，他们压根儿不知道，精灵族曾派了个巨魔向阿特米斯开战，把大厅毁得稀烂。法尔家的长子是个诡计多端的天才，当时才

区区十二岁。不过时至今日，法尔庄园倒是再也找不出一丝见不得光的行迹了，再没有精灵族特种部队对庄园狂轰滥炸，地下室里不再关押着精灵警官，也没有人马兽施展窃听装置与热量扫描仪。阿特米斯已经跟精灵族握手言和，还跟一些精灵成了铁杆至交呢。

那些见不得光的行为确实让阿特米斯赚得盆满钵满，可相比之下，他付出的代价却更加高昂。就拿他深爱的人来说，其中有些心碎欲狂，有些受了伤，还因为他的种种诡计沦为被劫持的对象。过去三年里，阿特米斯在混沌世界跟恶魔作战，父母却以为他已不在人世。回家之后，他吃惊地发现：没了阿特米斯，大家的日子还在继续，自己居然已经当上了哥哥，有了一对两岁的孪生弟弟——贝克特与迈尔斯。



第1章 奇怪的病症

阿特米斯坐在一张酒红色真皮扶手椅上，面对着双胞胎弟弟贝克特和迈尔斯。母亲得了轻微流感卧病在床，父亲陪着医生待在她的房间里，因此阿特米斯正帮着哄小屁孩——对小孩子来说，还有什么娱乐比上课更棒呢？

阿特米斯决定穿得随意些：天蓝色真丝衬衫，浅灰色毛料长裤，再配上一双古驰牌便鞋。他的一头黑发从额头往后梳着，还换上了一张快活的笑脸：听人说，小朋友们都喜欢这种表情。

“阿特米斯要拉便便吗？”贝克特蹲在突尼斯地毯上好奇地问道。小家伙身上只穿着一件背心，上面还留有草汁，背心活生生被他拉过了膝盖。

“不，贝克特，”阿特米斯开心地说，“我这是在设法挤出一张笑脸呢。咦，你的尿裤呢？”

“还尿裤呢。”迈尔斯忍不住哼了一声。在十四个月大的时候，人家迈尔斯就自行学会了如厕，他会用一本本百科全书搭成梯子爬上座便器。

“不要尿裤。”贝克特边噘嘴，边挥手扇着头发里一只嗡嗡飞的苍蝇，那苍蝇正困在他的一头金色鬈发中，“贝克特恨死尿裤了。”

阿特米斯觉得不会是保姆忘了给贝克特穿尿裤，他还好奇了片刻：尿裤究竟去哪儿了呢？

“嗯，贝克特，”阿特米斯继续说道，“那我们先把尿裤的事搁一搁，现在开始今天的课程。”

“架子上‘搁’着巧克力。”贝克特边说边高高地举起手，去够想象中的巧克力。

“是的，没错。有时候，架子上确实‘搁’着巧克力。”

“还有特浓咖啡。”贝克特又补了一句。这小家伙喜欢的口味怪得出奇，其中就包括袋装特浓咖啡和糖浆。如果可能的话，他还要把两种口味混起来。曾经有一次，贝克特喝下了好几匙加糖浆的特浓咖啡，才有人赶来费了好一番力气把混合口味的咖啡从他手里拿走，结果小家伙整整二十八个小时没睡着觉。

“我们能学新词吗，阿特米斯？”迈尔斯正急着回房间玩霉菌培养皿，忍不住问道，“我正在和猿猴教授做‘湿验’呢。”（迈尔斯说话还不太清楚）

迈尔斯很像阿特米斯，他是个天生的科学家。“猿猴教授”是只毛绒猴，偶尔被迈尔斯作为实验搭档。大多数时候，它都被塞在“湿验”桌上的一只玻璃烧杯里。阿特米斯给毛绒猴的语音功能重新编程，“猿猴教授”能用十二个词回答迈尔斯的话，其中包括“它是活的！是活的！”还有“历史将铭记今天，迈尔斯教授”。

“你很快就可以回你的实验室了。”阿特米斯用赞许的口吻说道，“小家伙们，我想，今天我们就拿下几句到餐馆就餐时的用语吧。”

“鼻涕好像鼻涕虫。”贝克特说。这小家伙总是打岔。

贝克特的话让阿特米斯很无语。鼻涕虫明显上不了菜单，尽管菜



单上或许写着蜗牛的大名。

“别想鼻涕虫了。”阿特米斯提高了声音。

“不想鼻涕虫！”贝克特有点害怕，重复了一遍。

“现在别想。”阿特米斯鼓励弟弟，“我们学完后，你愿意想什么就想什么。如果你表现出色的话，我也许还会带你去看马。”

在所有运动中，阿特米斯只中意骑马这一项，主要是因为其中的苦活累活多半都落到了马的头上。

贝克特用手指着自己自豪地说：“贝克特！”他小家伙已经不记得鼻涕虫了。迈尔斯听见，叹了口气：“呆瓜！”

阿特米斯暗自后悔安排了这门课程，不过，既然已经开了头，就一定要坚持下去。

“迈尔斯，别把弟弟叫做‘呆瓜’。”

“没事，阿特米斯，他喜欢。你是个呆瓜，对不对，贝克特？”

“贝克特，呆——瓜。”小弟弟兴高采烈地附和道。

阿特米斯搓了搓手：“好，两位弟弟，我们继续。试想一下，你坐在蒙马特一家咖啡馆的桌边……”

“在巴黎。”迈尔斯一边说，一边得意扬扬地理了理从父亲那里拿来的领结。

“是的，在巴黎。如果无论你使出什么招数，都不能吸引服务生的眼球。你怎么办？”

两个小家伙一脸茫然地盯着他，阿特米斯开始怀疑自己把课程安排得太高深了。当他瞥见贝克特眼中灵光一闪，不禁松了一口气（说不好阿特米斯是否也有些吃惊）。

“唔……让巴特勒在他的头上跳啊跳啊跳！”

迈尔斯顿时深为折服：“呆瓜说得对。”

“不对！”阿特米斯说，“你只要举高一个手指，清清楚楚地招呼一声：‘这里，服务生！’”

“什么‘呜呜生’？”

“什么？不对，贝克特，不是‘呜呜生’！”阿特米斯叹了口气。没法教，这根本没法教。阿特米斯还没有使出认字卡和新改良的激光教鞭呢。根据不同设置，那支激光教鞭能标出某个字，还能射穿好几层钢板。

“让我们一起来试试，抬起一根手指，说：‘这里，服务生！’现在大家一起……”

小子们迫不及待地要取悦他们那位抓狂的哥哥，于是乖乖照办了。

“这里，服务生！”他们举起圆滚滚的手指，齐声说道。紧接着，迈尔斯撇撇嘴低声对双胞胎弟弟说：“阿特米斯呆瓜。”

阿特米斯举起了双手：“我投降。算你们赢了，不上课了。我们来画画好吗？”

“好极了，”迈尔斯说，“我要画我的培养皿。”

贝克特将信将疑：“我不用学吗？”

“不用。”阿特米斯说着深情地揉揉弟弟的头发，立即又后悔起来，“你什么也不用学。”

“好。贝克特真开心。你瞧！”小家伙用手指着自己的脸，让大家瞧他脸上灿烂的笑容。

当父亲走进房间时，三兄弟正大剌剌地躺在地板上，广告颜料几乎染到了胳膊肘。由于照顾病中的太太，老阿特米斯看上去有些疲惫。尽管装了一只生物复合假肢，他的动作却不失敏捷矫健。靠着腿骨、钛质假体和植入的传感器，老阿特米斯的大脑信号可以指挥假肢行动。夜晚，他偶尔会用可以放在微波炉里加热的凝胶袋来缓解腿的僵硬。除此之外，那条假肢简直跟他自己的腿差不多。

见到父亲进屋，阿特米斯站起身，身上已染得一团糟，涂料还在

不停地往下滴。

“法语我不打算再教了，干脆跟弟弟们一起玩一玩。”他边擦手边露出了笑容，“其实让人感觉相当自在呢。我们在做手指画，我本想给他们讲讲立体主义画派，结果却溅了自己一身。”

阿特米斯注意到父亲不仅仅是有点累，还焦急不安，于是跟着父亲走到直抵天花板的书柜旁。

“出了什么事？母亲的流感更严重了？”

老阿特米斯用一只手撑着转梯，把重心从那条假肢上挪开。他的表情很怪异，阿特米斯简直不记得自己曾经在父亲的脸上看见过这样的神色。他忽然意识到父亲并不仅仅是焦急不安，他居然有些害怕。

“父亲？”

老阿特米斯紧紧地抓着梯子，他用的力道非常大，一时间木梯竟然吱嘎作响。他张嘴刚要说话，却又似乎改了主意。

现在轮到阿特米斯担心了：“父亲，你一定要告诉我实情。”

“当然。”父亲回过神，随后说道，“我必须告诉你……”

一滴眼泪从他的眼中滑出，滴在衬衫上，衬衫上的一抹蓝顿时显得深了几分。

“我还记得第一次见到你母亲的情景。”他说，“当时我在伦敦，出席一个在常春藤餐厅举办的私人聚会。满屋子都是作恶多端的无赖，而我是其中最坏的恶棍。是她改变了我，阿提，她把我的心揉得粉碎，又重新一块块粘了起来。安洁琳给了我新生，可是现在……”

阿特米斯浑身发软，心怦怦直跳，仿佛澎湃的大西洋海潮。

“难道母亲病危了，父亲？这就是你想告诉我的吗？”

这个念头似乎荒唐得要命，没有一丁点儿道理。

父亲眨了眨眼睛，仿佛刚从梦中醒来。

“要是法尔家的男子汉能使出招来，她就不会有事。唉，儿子，

出手的时候到了。”出于绝望，老阿特米斯的眼睛显得十分明亮，“赴汤蹈火也在所不惜，儿子，不管付出什么代价。”

阿特米斯顿时感觉心中一阵恐慌。

赴汤蹈火也在所不惜。要冷静。他告诉自己，你有能力挽回局面。

阿特米斯还没有把整件事弄清楚，但他有理由相信，不管母亲生了什么病，精灵魔法都能将她治好。而地球上唯一拥有这种魔法的人类，正是阿特米斯本人。

“父亲，”他轻声说道，“医生已经离开了吗？”

有那么一会儿，这个问题似乎难倒了老阿特米斯，紧接着，他便回过了神。“离开？没有，他在接待室里。我想你可能要跟他谈谈。万一我漏掉什么问题的话……”

在接待室里，阿特米斯见到的并非平日见惯的家庭医生，而是欧洲治疗疑难杂症的著名专家——汉斯·沙尔克医生。他只是略微有些吃惊，不消说，母亲的病情如果开始恶化，父亲当然会请沙尔克医生过来。沙尔克站在带有金银丝的法尔家族徽章下等候，脚旁搁着一个硬壳的轻便手提旅行包，看上去活像一只巨大的甲虫。他正一边将一件灰色雨衣缠在腰间，一边尖声跟助理说话。

这位医生真是“尖溜溜”到家了：额头上的发际线的形状是尖溜溜的，颧骨和鼻子的棱角也是尖溜溜的，线条好似剃刀的边缘一般锋利。两块椭圆形的眼镜片使得沙尔克的一双蓝眼睛显得格外大，一张嘴好似从左到右劈开的一道痕，就连讲话时也难得动一动。

“要在所有数据库里查询全部症状，”他的口音隐隐透出德国腔，“明白吗？”

他的助手是位个头娇小的年轻女子，身穿价值不菲的灰色套装。她接连点了好几次头，将医生的指示输入到智能手机上。

“包括大学吗？”她问道。

“一个不漏。”沙尔克边说边不耐烦地点头，“难道我刚才没有说过吗，‘所有的数据库’，你是不是听不懂我的德国口音？”

“抱歉，医生。”那位助手的口气很是无辜，“所有数据库，一个不漏。”

阿特米斯向沙尔克医生走过去，同时伸出一只手，医生却并没有握手的意思。

“小心传染，法尔少爷。”他的语气中没有一丝歉意，也没有一丝同情，“我们还没有确定你母亲的病是否具有传染性。”

阿特米斯把手蜷成拳轻轻放到身后。是的，医生当然是对的。

“我还从未有幸与您谋面，医生，您能否为我讲讲母亲的症状？”

医生有点恼火，气鼓鼓地说：“好吧，年轻人，但我不习惯与小孩子打交道，所以我可不会用好听的话来哄你。”

阿特米斯咽了口唾沫，突然感觉喉咙发干。

“用好听的话来哄你”，这是医生的原话。

“有可能，你母亲的病在全世界也仅此一例。”沙尔克一边说，一边挥挥手打发他的助理去做自己的事，“依我看，她的器官似乎正在衰竭。”

“哪个器官？”

“所有的器官。”沙尔克说，“我必须把我在三一学院实验室里的设备搬到这里来。很显然，我们不能将你的母亲搬到别处去。我的助手伊莫金，也就是布克小姐，会照顾病人的，直到我回来。布克小姐不仅是我的公关人员，而且还是个出色的护士。她这一身本事很派得上用场，你说呢？”

借着眼角的余光，阿特米斯瞥见布克小姐正一边结结巴巴地对着她的智能手机讲话，一边三步并作两步匆匆绕过了屋角。在护理母亲

时，那位身兼公关、护士二职的小姐恐怕得多点信心才好，阿特米斯暗自希望。

“是吗，我母亲的所有器官都在衰竭？所有器官？”

沙尔克医生可不想把自己的话再讲一遍：“我发现了狼疮，还有莱姆病并发症，因此病情更加凶险。我曾在一个亚马孙丛林部落中发现过类似症状，但没有这例严重。要是器官照这个速度衰竭下去，你母亲在世的日子恐怕就只有按天数计了。坦率地说，我怀疑我们是否还来得及把一套检测做完。我们需要一种灵丹妙药，但从我那还算丰富的经验看来，世上并没有什么灵丹妙药。”

“说不定有呢。”阿特米斯心不在焉地说。

“相信科学吧，年轻人，”沙尔克医生拿起了自己的包，好言劝道，“科学会比某些神秘力量更有助于你的母亲。”

阿特米斯为沙尔克推开门，目送着他走到他那辆奔驰老爷车旁边。那是款灰色的车，仿佛压在头顶的重重阴云。

靠科学已经来不及了，我只能靠魔法，爱尔兰少年心中暗想。

阿特米斯回到书房，父亲正坐在小地毯上，贝克特则在他的身边爬来爬去，活像一只猴子。

“现在我能见见母亲吗？”阿特米斯问父亲。

“可以。”老阿特米斯说，“现在就去吧，看看你能发现什么线索。细细察看她的症状，你才好想办法。”

我想办法？只怕有一阵难熬的日子了，阿特米斯想。

阿特米斯的保镖巴特勒正在楼梯角等他。这个虎背熊腰的保镖身穿一整套剑道护具，掀起的头盔护面罩后露出饱经风霜的脸庞。

“刚才我正在道场与全息投影对练。”巴特勒解释道，“你父亲打了个电话，让我马上赶到。这是怎么回事？”

“母亲出事了。”阿特米斯边说边从巴特勒的身边走过，“她病得十分厉害，我去看有什么办法。”